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ARTA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5)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所得資料，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綜合淨虧損約人民幣61,7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綜合淨虧損約人民幣16,500,000元，增加至約3.7倍。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預期虧損主要歸因於存貨撥備約為人民幣12,300,000元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撥備約為人民幣29,800,000元，而二零二零年同期沒有相關撥備，主要因為持續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影響了整體消費氣氛及本集團債務人的償還能力。董事會認為，COVID-19疫情爆發帶來的影響屬暫時性，本集團將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把握機遇，實現增長。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乃本公司管理層基於管理賬目及現時所得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該初步評估並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核實或審閱之任何財務數字及／或資料而作出。本公佈所披露之數字可能會有所改動及調整。有關本集團之業績詳情將於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刊發之中期業績公佈中披露。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新民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楊新民先生(主席)、柯海味先生(聯席首席執行官)及王維淮先生(聯席首席執行官)；及(ii)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發丁博士及潘禮賢先生。